



CHANCO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卓高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4)

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  
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1</sup> \_\_\_\_\_

地址為<sup>2</sup> \_\_\_\_\_

為卓高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_\_\_\_\_ 股<sup>3</sup>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sup>4</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新界葵涌和宜合道151-157號勝利工業大廈3樓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於會上投票。

		贊成 <sup>5</sup>	反對 <sup>5</sup>
1.	省覽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3.	(a) 重選陳惠寶女士為董事		
	(b) 重選柯錦松先生為董事		
	(c) 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重新委任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五A項普通決議案		
	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五B項普通決議案		
	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五C項普通決議案		

簽署<sup>6</sup>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閣下之全名。
- 請以正楷填上閣下之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無填報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股份有關。
- 請填上擬委任代表之全名及地址。如無填上姓名，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之代表。
- 重要指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該決議案旁之「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則請在該決議案旁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填寫空欄，則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述以外，而在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如閣下為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高級職員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之人士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方為有效。
- 倘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就該等股份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人士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一律無權投票。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本表格之任何修改必須經由簽署人簡簽示可。